

第一科

文書

石印

一、三

中華民國九年八月廿二日 收到

件

事由微辦處
有政府代金
款欲第二期抗戰軍廿一次宣傳要

皮影送文科宣傳觀

八苗存查

780 號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文電摘由

考備示批

湖北省檔案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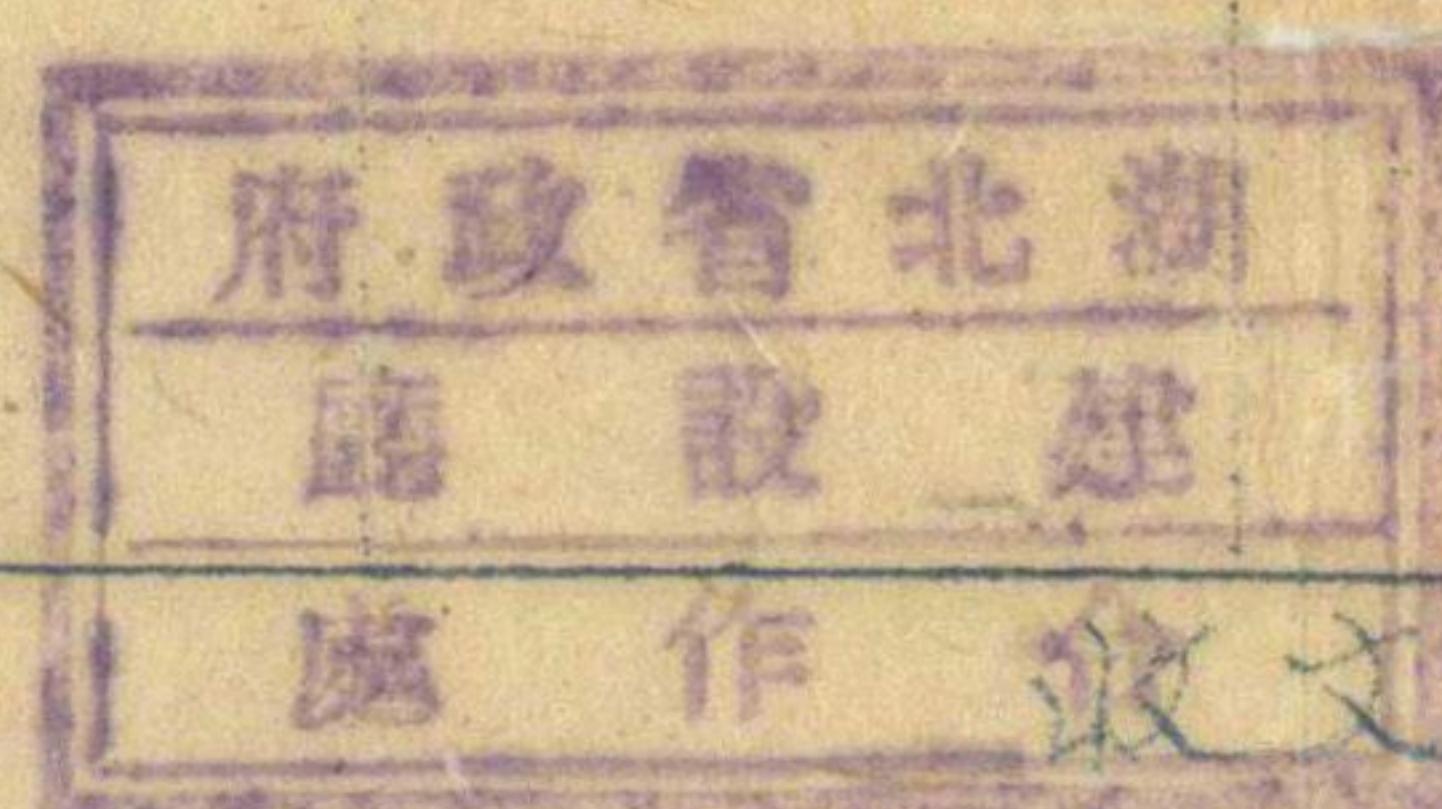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時

到



事由：特頒第二次抗戰第三次宣傳要點

湖北省政府快郵代電

省民三施特字第_四五九號
中華民國廿八年八月貳參日發

達 設 鹽 密

准中宣部政治部未真電開第二次抗戰第三十一次宣傳要點而敵對參加德義軍事同盟陸相板垣與海相米內藏相石渡久已形成尖銳之對立陸軍方面認為中國事件之速決絕加盟不可平治調停其間于七月七日設話認為日與德義觀點不同可以有條件的加盟最近敵駐德義大使大島浩及白鳥敏夫在義會談結果促敵政府參加開院宮與板垣因逼平洛王庚日召集各相會議討論終無結果均繼續商討在會議中米內石渡與板垣之對立愈形尖銳有引起波潮之趨勢乙晉東南戰軍吉林師長犯太敵向高陽滑退鄭北敵亦為我軍敗犯高陽企首又成危影鄭中我軍向鍾祥進攻頗有進境敵崩潰確不遠丙最近新因軍事失敗至豫北冀南兩衙內河濱涿瀋龍永定諸河之圩堤掘毀河水氾濫沿河數十縣已成澤國中央已撥款積極振濟我除揭菴敵之陰謀外應鼓吹全國民衆自動籌款賑救小汪逆於九月召偽代表大會盜竊名義組織偽政權進行卖國苟富并企首鼓惑僞胞我輿論界應隨時著文申斥並除令電外合亟電仰悉切實宣佈為要務者政府極民印

監印吳文淵
校對鄧元慶